

全港食肆簽賬賺取高達 4X AEON 獎賞積分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即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2. AEON 卡泛指由 AEON 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AEON」)推出之信用卡及其聯營卡。此推廣不適用於 AEON Card JAL、日本城 Visa 卡、AEON 萬事達白金卡(旅遊業)、AEON 至尚美國運通®信用卡(旅遊業)、K'line 萬事達白金卡、AEON Visa 公司信用卡、及 AEON 臨時信用卡。
3. 推廣期內，憑指定 AEON 卡於會員之生日月份內於本港食肆單一簽賬滿 HK\$500 之港幣交易可獲贈 4 倍 AEON 獎賞積分；其他月份之合資格簽賬則可獲贈 2 倍 AEON 獎賞積分。
4. 合資格本港食肆簽賬包括香港之酒樓、餐廳、快餐店及酒店餐飲以港幣交易之新簽賬。其他交易均不適用於此推廣優惠，包括商戶編號為非食肆/餐廳之商戶/機構(根據 AEON/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美國運通/JCB International (Asia) Limited/中國銀聯不時界定)、私人宴會、包場派對、私房菜、設於美食廣場/超級市場/百貨公司內之食肆、俱樂部/會所內之餐飲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所鑑定之商戶編號為非有關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會員所簽賬之商戶是否界定為合資格之食肆商戶類別概由 AEON 全權及絕對酌情決定。
5. 每月所獲贈之額外 AEON 獎賞積分將於下月 15 日自動誌入相關信用卡賬戶內。例子：於 2017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期間之合資格簽賬，所獲贈之額外 AEON 獎賞積分將於 2017 年 6 月 15 日誌入相關信用卡賬戶內並顯示於 2017 年 7 月 2 日到期日之月結單上。
6. 所有退款、無效、賭博、繳費服務、未經許可、虛假或取消之交易等均不符合獲賞資格。
7. 會員之賬戶必須維持正常及良好。
8. 本公司可於下列任何情況下取消會員享有獲賞資格：a) 會員之賬項逾期未償還；或 b) 會員已終止其賬戶；或 c) 會員涉及任何欺詐行為。
9. 如任何簽賬於會員獲享積分獎賞後退款或取消，AEON 有權從其信用卡戶口內扣回已送贈之獎賞積分或收取等值之金額而毋須事先通知。
10. AEON 保留更改此推廣活動之條款及細則之最終決定權，而不需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以 AEON 之最終決定為準。